

## **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王建华先生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**一、 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**

公司控股股东王建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,100,000 股质押给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，质押期限为一年，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。本次质押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9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 108,472,09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12%。本次股份质押后，王建华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14,925,007 股，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13.7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18%。

#### **二、 王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**

截止本公告日，王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曾繁忆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3,714,55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81%；合计已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14,925,007 股，占王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.3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18%。

### 三、 相关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

本次股份质押系因王建华先生个人资金需求。王建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有足够的风险控制空间，其履约保障资金主要来自股票红利、自有资金、投资收益等。王建华先生所持股份质押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不存在实质性违约风险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股份质押不会引起王建华先生对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如出现平仓风险，王建华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、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0月14日